

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调整场内份 额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场外简称：海富通美元债（QDII）；场内简称：美元债

基金主代码 50130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的规定

调整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调整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8年7月16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调整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海富通美元债人民币份额 海富通美元债美元份额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01300 003606

注：1、本基金暂不开放场外份额（含人民币份额和美元份额）的申购。

2、本基金自2018年7月16日起将单个投资者的单日场内累计申购金额最高金额从人民币200,000.00元调整为人民币1,000,000.00元。

3、当自2017年4月6日起的累计净申购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对当日申购申请进行部分确认，并暂停申购。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外汇额度的实际情况，适当调整本基金累计净申购金额的上限。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当申购申请经全部确认后将导致基金规模超过本基金可用外汇额度时，管理人有权对当日的申购申请进行比例确认，并暂停申购；当发生申购比例确认时，可能出现申购的实际适用费率高于申购申请金额对应费率的情况。

（2）本基金人民币份额场内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本公司决定：自2018年7月16日起，本基金人民币份额场内单笔申购最高金额从人民币200,000.00元调整为人民币1,000,000元，且需为人民币1元的整数倍。单个投资者的单日场内累计申购金额不得超过人民币1,000,000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购申请，基金管理人有权予以拒绝。

（3）本公告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如有疑问，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ftfund.com）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7月12日